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圳洲明”）分别于2021年2月4日、2021年2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中山市洲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洲明”）、成都洲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洲明”）等全资子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即对部分信誉良好的客户采用“卖方担保买方融资”的方式销售产品，以买方、卖方签订的购销合同为基础，在卖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条件下，银行向买方提供用于向卖方采购货物的融资业务。

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公司、中山洲明及成都洲明等全资子公司预计向买方客户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的买方信贷担保，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担保有效期为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2月5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现就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基于公司整体规划，深圳市上隆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隆智控”）原业务由中山洲明承接。故公司、中山洲明与合作银行开展买方信贷业务，公司同意为开展的买方信贷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权利义务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关于买方信贷业务的批复总额度为8,000万元。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4月26日，深圳洲明、中山洲明、兴业银行与5家经销商主体新签署了《供应链融

资业务合作协议》及《最高额保证合同》，与1家经销商主体续签了《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协议》及《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公司为深圳洲明以及中山洲明与其核心经销商之间部分销售合同的买方信贷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权利义务以保证合同相关约定为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洲明、中山洲明/上隆智控的29家经销商主体与兴业银行开展了买方信贷担保业务，买方信贷担保余额为6,165万元，未出现逾期、涉及诉讼、代为偿还等担保情况。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关于买方信贷业务的批复总金额为11,000万元。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4月26日，深圳洲明的客户未与中国银行新签署《销易达业务风险承担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洲明的29家经销商主体与中国银行开展了买方信贷担保业务，买方信贷担保余额为5,187.26万元，未出现逾期、涉及诉讼、代为偿还等担保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沙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署了《电子供应链融资业务合作协议》、《最高额保证合同》等相关文件，工商银行同意在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前提下，为公司上下游配套企业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伍仟万元）的经营周转类额度，额度有效期2年。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4月26日，深圳洲明的客户未与工商银行新签署《国内电子采购贷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洲明的2家经销商主体与工商银行开展了买方信贷担保业务，买方信贷担保余额为1,496.72万元，未出现逾期、涉及诉讼、代为偿还等担保情况。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线上平台云贷产品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线上平台云贷产品合作协议》、《额度合同》等相关文件，建设银行同意在公司对上下游配套企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前提下，为公司上下游配套企业提供人民币5,500万元（伍仟伍佰万元）的经营周转类额度。截至目前，公司与建设银行暂未办理该额度项下的具体信贷业务。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买方信贷作为公司的一种新的销售模式，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开发客户，公司仅对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可有效防控风险。公司本次对买方信贷业务提供的担保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进展的担保金额在股东大会审批额度之内，则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对合并报表外单位，不包括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29,5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12,848.98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3.64%。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为225,8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104,552.59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29.58%。

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17,401.57万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33.21%，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4.38%。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2、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3、相关合同文本；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